**第20课 新中国的民主政治建设**

**1、知识与能力目标**

概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史实，阐述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建立和完善；认识我国民主政治的特色，提高学生分析认识问题的能力。

**2、过程与方法目标**

综合运用各种类型的史料，使学生掌握史论结合、论从史出的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分析方法。

1. **情感、态度与价值观目标**

结合对新中国民主政治制度的学习，认识事物发展的曲折性，用发展的眼光看待成长中的事物。

**教学过程**

1.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1**、**人民政协的召开

1. 历史背景：①南京国民党反动统治被推翻；②1949年6月，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在北平召开，成立筹备会常务委员会，负责起草共同纲领，拟定政府方针，全面展开筹建新中国政权工作。
2. 主要内容：①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毛泽东当选为主席。②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 “共同纲领”具有临时宪法的性质。③大会还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选举产生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④会议决定改北平为北京，为新中国的首都，以五星红旗为国旗，《义勇军进行曲》为国歌，采用公元纪年。

2．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⑴、背景

 (1)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中国，民主党派通过议会斗争在中国建立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的救国方案失败。

 (2)民主党派与中共并肩战斗，在中共领导下，共同创建了新民主主义的中国。

⑵、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建立

 (1)标志：1949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召开。

(2)作用：在团结各阶层、各阶级力量，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实现社会主义改造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⑶、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地位及基本任务

（1）地位：参政党

（2）基本任务：参加国家政权，参与国家大政方针和国家领导人人选的协商，参与国家事务的管理，参与国家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制定和执行，通过政协这个组织，中国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亲密合作，协商议政。

⑷、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新发展

 (1)原因；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为更好地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团结各民主党派共同建设社会主义，中共发展了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2)标志：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中共提出与民主党派实行“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八字方针，标志着这一制度发展到一个新阶段。

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创立

1．创立的原因

 新中国的成立和经济建设的大规模展开，民主政治建设成为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

2．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召开

（1）召开：1954年9月，北京。

（2）主要内容：①大会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明确规定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②大会根据宪法的规定，建立了新一届国家机构，毛泽东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3）《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内容和意义

宪法规定了国家的性质、根本政治制度、公民的权利和义务。它体现人民民主和社会主义两大原则，代表了广大人民的意志。这是新中国第—部社会主义类型的宪法，是中国人民革命斗争和建设经验的总结，是建设社会主义的法律保证。宪法的颁布大大调动了全国人民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

（4）历史意义

①第一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召开，是中国人民政治生活中进一步民主化的标志，为加强我国人民民主制度，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初步奠定了基础。②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是符合中国实际的，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和社会主义民主的广泛性。随着历史的发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将不断得到巩固和完善。

三．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建立和完善

1、建立的原因

 (1)中国是拥有56个民族的多民族国家。

 (2)旧中国由于历史条件、地理环境以及政府实行民族压迫、民族歧视政策，少数民族的社会经济发展一般比较落后。

 (3)新中国成立后，人民政府实行民族平等、民族团结和各民族共同发展繁荣的原则。

2．建立过程

（1）1949年的“共同纲领”明确规定，在“各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实行民族区域自治”。

 （2）实行民族区域自治载入1954年宪法。

 （3）中国省级民族自治区共有5个。内蒙古自治区是最早建立的，成立于1947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相继于20世纪50年代成立。西藏自治区于1965年成立。

3．建立和完善的意义．

 (1)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各民族平等联合，团结在祖国大家庭内，共同建设社会主义的最恰当的制度。

(2)它满足了少数民族当家作主的愿望，对实现民族平等，保证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调动各族人民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积极性，产生了深远影响。